



PROJECT CONSULTING  
永|安|工|程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方式)

项目编号：tzya2020-lq121

采购项目：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采购人：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 目 录

- 一、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四、公开招标需求
- 五、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六、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受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现就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tzya2020-1q121

二、招标项目概况：

标段号	项目名称	养护区域	简要技术要求	采购预算 (两年)	服务期限	备注
标段一	路桥绿化 养护项目	区块一	详见招标文件	219.354 万元	服务期限：两年，采用 1+1 方式。在第一年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业主方将根据中标方在上一阶段合同履约、考核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如中标方达到业主方各项考核标准，经双方协商，则合同承包期限顺延续签 1 年，管理服务费用按原合同价不变。第 2 年按此规定延续，否则业主方将另行选择其他承包方。	
标段二		区块二	详见招标文件	241.602 万元		
标段三		区块三	详见招标文件	277.2324 万元		
标段四		区块四	详见招标文件	257.8116 万元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同时提供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请各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时间：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浙江政府采购网”的账号注册。

2、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3、获取（公告）时间：2021 年 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2 月 2 日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00)

4、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  
([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

5、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6、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7、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允许其获取，但该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 五、招标答疑会

无

### 六、投标须知：

1、**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2021年2月2日下午14:00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2、**开标时间及地点：**2021年2月2日下午14:00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3、**解密截止时间：**2021年2月2日下午14:30整

### 七、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投标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电子投标具体流程文档详见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4、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本项目需要投标人同时提供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邮寄到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 6 幢 801 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逾期寄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6、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八、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相关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2009】28号文件，请各投标供应商及时办理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手续。

3、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注册供应商，需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行网上获取文件；尚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当先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申请注册，注册终审通过后再进行网上获取文件。

4、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 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5、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允许其报名获取，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6、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十、联系方式：**

#### **(一)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882270 13396938203

传真：0576-88882270；

质疑接收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3857637980

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

#### **(二)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联系人：戴先生； 联系电话：0576-82916807

采购人地址：路桥区腾达路1991号

#### **(三)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台州市路桥区财政局

联系人：吴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6-82517851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8号

(四) 银行 (中标项目贷款咨询)

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 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序号	银行名称	政采贷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5.50%	徐剑鸿	15167671223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8%起	朱力杰	18267601003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6%-4.8%	许小波	1362665752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4%	潘优优	15168693699
5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	黄红芹	13968689000
6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	冯观凤	17858683988
7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0%	丁慧群	13968627290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4.35%起	沈丹华	13306566969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05%	张颖聪	15726976805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5%-6%	陆罗亚	15858609932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4.15%起	陈奕汝	13732310221
1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6.75%	庄道勇	13867611023
1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65%	林春	13858687790
1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7%	李俊丽	15906861025
1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6%	李诚杰	13395745558
16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0%	陈威	13626660510

十一、采购 (中标) 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备注: 请贵单位下载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 认真阅读各项内容, 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 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 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上传投标文件。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无
3	投标文件包装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文件必须与其他文件分开各自密封包装。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	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b>截止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下午 14:00 整</b>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寄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6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分别按要求密封邮寄到 <b>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 6 幢 801 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b> ，逾期寄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也将为无效投标文件。 <b>截止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下午 14:00 整</b>
7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两份，（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必须分别编制并分开单独装订成册，分别密封。）。 如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成功，则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不再拆封。
8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 年 2 月 2 日下午 14:00-14:30（北京时间） 地点：路桥区政府采购中心（台州市路桥区财富大道 999 号 商城国际号 5 楼）
9	其他要求	1、踏勘现场时间及地点：不组织，各投标单位根据需要，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2、节能环保：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3、样品：无要求；4、现场演示：无要求。
10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 <b>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b>



## 一、总则

###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 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 (四) 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定代表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定代表人员工（指本法定代表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者本项目允许部分分包，若分包如下：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二类：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传输递交。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2)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必须分别编制并分开单独装订成册，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密封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未分别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为无效。

**▲(3)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全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全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按时解密的，启用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进行线下开评标。如果某位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标，不启用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包含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声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投标供应商特定条件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人企业情况介绍；
- (2) 投标方案描述：
  -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B.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确保项目工期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 C. 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3)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4) 投标人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5) 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及其相应的发票、用户验收报告等）；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7) 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 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服务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注：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 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 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 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相关资料、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5) 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 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二) 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 1、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照格式逐一按顺序组成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并装订成册(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分开装订分别密封)，一式三份，其中一份“正本”和两份“副本”，并明确标明“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文件副本”。

(3)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温馨提醒：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浙江杭州汇信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

(5)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投标人应写全称。纸质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2、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同时节约纸张；投标文件建议以 A4 纸大小双面打印并装订。

### 3、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封装要求

(1)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份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必须分别编制并分开单独装订成册：资格证明文件共 三 份（一正本 二 副本，封装成一袋），商务与技术文件共 三 份（一正本 二 副本，封装成一袋），报价文件共 三 份（一正本 二 副本，封装成一袋）。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封面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投标文件的正本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如有不同标项，请按标项号分别装订，密封要求同上。

(2) 所有投标资料按投标文件的组成所列内容及顺序装订成册，并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纸质备份的投标文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名称（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 项目如分标项，各标项投标文件必须分开编制，并按上述份数要求单独密封包装。

(5)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失密、拒收、过早启封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4、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到（以邮寄形式）指定的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6幢801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2)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一式三份），若供应商未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仅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如需对上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修改文件或撤消通知送达（以邮寄形式）采购代理机构。

（2）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 四、开标

###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提示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在线解密。**给予供应商在线解密的时间为截止投标后30分钟。**

投标文件均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不再拆封。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受疫情期间影响）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无需现场参加开标会并签到。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商务报价的办法实施）。

###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 5、按投标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当场拆封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后，进入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环节；
- 6、完成综合比较与评价后，由主持人按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场拆封报价文件，并现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以及采购组织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 7、采购组织机构做开标记录，授权委托代理人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 8、在完成评标后，宣布评标结果，开标会议结束。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程序**

####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五)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4、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受疫情影响，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5、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本项目未达到启动纸质备份文件条件的。

6、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

7、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10、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11、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2、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将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 2015 299 号)规定的标准，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按下附表收费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结算不足柒仟元的，按定额柒仟元收取。该费用中标方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单位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人民币账号：530125998900015；开户行：台州银行黄岩工业园区支行）

**附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 (一) 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二) 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其中商务技术文件分值 80 分，投标报价分值 20 分。评标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小数点后保留 1 位）。

（二）各投标人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 2 位），计算公式为：

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 100 。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1）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①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②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均不予价格扣除）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据此进行核查）、《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未提供的，均不予价格扣除）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据此进行核查）；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具体优惠：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 **\*以上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视为自动放弃优惠政策。**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1）标段一确定规则：根据表 1 的评标总分高低排定顺序，评标总分最高者即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标段二确定规则：根据表 2 的评标总分高低排定顺序，评标总分最高者即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本标段评标总分最高者为前面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则次之者顺延接替）

（3）标段三确定规则：根据表 3 的评标总分高低排定顺序，评标总分最高者即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本标段评标总分最高者为前面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则次之者顺延接替，以此类推）

（4）标段四确定规则：根据表 4 的评标总分高低排定顺序，评标总分最高者即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本标段评标总分最高者为前面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则次之者顺延接替，以此类推）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相应的标项参与投标，但同一个投标人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候选人（且按标段顺序排序获取相应标段）。**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以商务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次之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七、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标段一：

**表 1：评标打分标准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12米）的，得3分。（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10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	4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3.0-5.0分，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0.1-2.9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考虑各类植物特性，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3.0-5.0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1-2.9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包括设施的完好，景观的效果，绿化的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3.0-5.0分；方案内容不完整，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1-2.9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3.0-5.0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0.1-2.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3.0-5.0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0.1-2.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质控方案全面，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3.0-5.0分；方案简单，基本有保障的得0.1-2.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3.0-5.0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0.1-2.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2.0-4.0分；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0.1-1.9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价格 (30分)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30	



标段二：

表 2：评标打分标准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4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考虑各类植物特性，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包括设施的完好，景观的效果，绿化的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质控方案全面，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方案简单，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价格 (30分)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	30	

标段三：

表 3：评标打分标准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4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考虑各类植物特性，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包括设施的完好，景观的效果，绿化的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质控方案全面，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方案简单，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价格 (30分)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	30	

标段四：

表 4：评标打分标准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4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考虑各类植物特性，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包括设施的完好，景观的效果，绿化的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质控方案全面，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方案简单，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价格 (30分)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	30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4 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标段	养护区域	采购预算 (两年)	服务期限	服务要求
标段一	区块一	219.354 万元	服务期限：两年，采用 1+1 方式。在第一年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业主方将根据中标方在上一阶段合同履行、考核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如中标方达到业主方各项考核标准，经双方协商，则合同承包期限顺延续签 1 年，管理服务费按原合同价不变。第 2 年按此规定延续，否则业主方将另行选择其他承包方。	详见公开 招标需求
标段二	区块二	241.602 万元		
标段三	区块三	277.2324 万元		
标段四	区块四	257.8116 万元		

养护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元）
行道树	9684	棵	60元/棵
珍贵观赏性苗木	88	棵	3000元/棵
绿地	689160	平方米	6元/平方米

标段一：

养护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元）
行道树	1267	棵	60元/棵
珍贵观赏性苗木	0	棵	3000元/棵
绿地	170125	平方米	6元/平方米

标段二：

养护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元）
行道树	1643	棵	60元/棵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珍贵观赏性苗木	68	棵	3000元/棵
绿地	150905	平方米	6元/平方米

标段三：

养护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单价（元）
行道树	4113	棵	60元/棵
珍贵观赏性苗木	17	棵	3000元/棵
绿地	181397	平方米	6元/平方米

标段四：

养护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单价（元）
行道树	2661	棵	60元/棵
珍贵观赏性苗木	3	棵	3000元/棵
绿地	186733	平方米	6元/平方米

二、招标范围

本项目绿地养护管理总养护面积约 68.9 万平方米，划分成区块一、区块二、区块三、区块四共四个标段，包括行道树 9684 棵、观赏性苗木 88 棵，绿地 689160 平方米，具体各个标段组成如下：

**区块一：**包括路桥大道、大环线、电力大厦门口、隕雨公园、麦当劳西侧绿地、赵王村、松塘交通岛、浹里陈桥头、数码城对面绿地、南官大道绿化、嘉绿苑南边赵王泾西边绿化、和平公园、75 省道、河滨公园、潞河路、永安广场、永安广场东侧道路、商海街、永宁河河道两侧绿化、油漆街、马铺路这些区块的绿化养护（行道树、珍贵观赏性苗木、绿地），其中行道树 1267 棵，绿地面积 170125 平方米。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棵）	绿地面积	备注
			胸径（CM）	数量（棵）		m <sup>2</sup>	
1	路桥大道	松塘交通岛-电力大厦				13107	香樟、杜英、红叶石楠等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20-55	579			行道树：香樟
2	大环线	电力大厦-财富大道				16978	香樟、侧柏、铁树、毛鹃等
3	电力大厦门口					620	香樟、桂花、铁树等
4	隕雨公园					7885	香樟、红叶李、海棠等
5	麦当劳西侧绿地					1900	香樟、桂花、茶梅等
6	赵王村	永安广场对面楼房北侧绿地				988	桂花、杜鹃、铁树等
7	松塘交通岛					10484	香樟、铁树
8	泮里陈桥头	松塘交通岛-路泽太				14915	红花继木、毛鹃等
9	数码城对面绿地					1041	香樟、鸡爪槭等
10	南官大道绿化	腾达路-路桥大道				3404	桂花、杜英、毛鹃等
11	嘉绿苑南边赵王泾西边绿化	马铺路-路桥大道 半岛风情东侧河道				1059	杜英、柳树等
12	和平公园	和平苑东侧公园				12464	枫香、红叶石楠等
13	75省道	松塘交通岛-中石化加油站				2047	香樟、红花继木、沿阶草等
14	河滨公园	南官大道-灵山街				32938	香樟、红叶李、沿阶草等
15	潞河路	银安街-灵山街	20-40	71			行道树：香樟
16	永安广场					8643	杜英、侧柏、桂花、银杏等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17	永安广场东侧道路		20-45	69			行道树：香樟
18	商海街	双水路-路桥大道				1605	红花继木、毛鹃等
		双水路-路桥大道	15-40	71			行道树：香樟
19	永宁河河道两侧绿化	墨池路-下里桥东路				40047	
20	油漆街	商海街-银安街	20-40	88			行道树：香樟
21	马铺路	泰隆街-灵山街	15-50	389			行道树：香樟
合计				1267	0	170125	

**区块二：**包括双水路中间河道两侧绿化、双水路东延、双水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桥头绿地、双水路桥头接线及道路边线绿化、灵山北街、商海北街、珠光街、中心大道绿化、北环线、内环线4号立交交通岛绿化工程、内环路（内环南路新城段）、世纪广场、会展东路、会展西路、数码街、金洋路、水天街、腾达路、银安街、腾达路一路一景、路桥图书馆东侧道路、水月公园这些区块的绿化养护（行道树、珍贵观赏性苗木、绿地），其中行道树 1643 棵，珍贵观赏性苗木 68 棵，绿地面积 150905 平方米。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棵）	绿地面积 m <sup>2</sup>	备注
			胸径（CM）	数量（棵）			
1	双水路中间河道两侧绿化	灵山北街-会展东路				20159	香樟、桂花、水杉等
2	双水路东延	会展东路-珠光街				6978	银杏、海棠、南天竹等
			15-25	42			行道树：香樟
3	双水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桥头绿地					627	红叶石楠、红叶李、红花继木球等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4	双水路桥头接线及道路边线绿化	灵山北街-会展东路				8300	无患子、红花继木、龟甲冬青等
5	灵山北街	双水路-北环线			10	4525	美国枫、香樟、杜鹃等
			15-25	91			行道树：无患子
6	商海北街	双水路-北环线				582	紫薇、沿阶草
			15-30	67		行道树：香樟	
			20-25	16		行道树：杜英	
7	珠光街	腾达路-城市港湾附近				1688	海桐球、花叶络石
		路桥大道-双水路	40-50	100			行道树：香樟
8	中心大道绿化	双水路-北环线			14	19456	香樟、珍贵观赏性苗木
			20-25	110			行道树：樱花
9	北环线	灵山北街-中心大道				4597	香樟、红叶石楠、紫薇等
			10-20	321		行道树：无患子	
10	内环线4号立交交通岛绿化工程	灵山北街与北环线路口			29	5000	罗汉松、红花继木桩
11	内环路（内环南路新城段）	灵山街-徐翁泾桥梁				3356	玉兰
12	世纪广场				7	34121	榕树、香樟、海棠等
13	会展东路	南官大道-双水路	15-35	72			行道树：香樟
			15-25	92			行道树：梧桐
	会展西路	南官大道-双水路	15-45	78			行道树：香樟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14	数码街	商海街-银安街	15-25	73			行道树：梧桐
			20-30	47			行道树：香樟
		会展西路-商海街	15-45	17			行道树：杜英
15	金洋路	灵山北街-银安街	10-20	196			行道树：红叶石楠树
16	水天街	双水路-北环线	20-30	16			行道树：梧桐
			30-50	30			行道树：香樟
17	腾达路	75省道-路桥邮政分局西侧桥梁			7	16532	茶梅、香樟 世纪广场南
		会展东路-会展西路	15-40	46			行道树：香樟
18	银安街	双水路-北环线	20-25	37			行道树：香樟
19	腾达路一路一景	路桥邮政分局西侧桥梁-蓝天学校西侧桥梁				9496	香樟、桂花等
			10-20	164			行道树：无患子
20	路桥图书馆东侧道路		15-25	28			行道树：银杏
21	水月公园				1	15488	
合计				1643	68	150905	

**区块三：**包括机场门口绿化、迎宾大道、应家绿色长廊、内 0+600 杨戴道口、杨戴交通岛绿化、原污水厂入口绿地、新安南街与泰隆街交叉口及附近绿地、吉利大道、老路南办事处门口、部队营房入口绿地、部队营房东大门绿地、公园路、下里桥路、黄石公园、石浜公园及周边、石浜钓鱼台及河岸零星绿地、实验中学东侧绿地、下里桥路两岸带状绿地、南洋新村绿地、五丰坛、街心公园、镇中二桥至文艺桥两岸及丁岙三角地绿化、泰隆街与石棋盘路交叉口三角绿地、石棋盘路河边（山水华庭北侧）、路桥银座街绿化工程、山水泾两侧零星绿化、党校东边滨河绿地（原规划处东侧滨河绿地）、党校南侧绿地（原规划处斜对面绿地）、富仕小广场、老街二期绿化、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泰隆街、新安南街、金鹊街、富士路、市场街、银座街、卖芝桥路、里王路、文昌路、商城街、妙智街、墨池街、月河街、邮电路、永跃街这些区块的绿化养护（行道树、珍贵观赏性苗木、绿地），其中行道树 4113 棵，观赏性苗木 17 棵，绿地面积 181397 平方米。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棵)	绿地面积	备注
			胸径(CM)	数量(棵)		m²	
1	机场门口绿化				10	2912	紫薇、罗汉松等
2	迎宾大道	东方大道-公园路				55614	无患子、香樟、红叶石楠等
			15-45	859			行道树：香樟
3	应家绿色长廊					8636	香樟、茶梅、红叶李等
4	内 0+600 杨戴道口	新安西街与迎宾大道交叉口				16438	海棠、香樟、杜英等
5	杨戴交通岛绿化	新安西街与迎宾大道交叉口				4988	杜英、红叶石楠等
6	原污水厂入口绿地					2000	香樟、红叶李等
7	新安南街与泰隆街交叉口及附近绿地					718	香樟
8	吉利大道	迎宾大道-下里桥路				10731	香樟、棕榈、合欢等
			10-30	176			行道树：黄山栾树
			10-25	15			行道树：香樟
9	老路南办事处门口	吉利大道-路南劳保所				2300	杜英
10	部队营房入口绿地					580	杜英、杜鹃、海棠等
11	部队营房东大门绿地					648	红叶石楠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12	公园路	迎宾大道-下里桥路	20-40	289		7900	行道树：香樟 桂花
13	下里桥路	新安南街-石浜山洞	20-40			1188	黑松、月季
		吉利大道-石浜山洞	20-40	508			行道树：香樟
14	黄石公园					18650	香樟、海棠、杨梅树等
15	石浜公园及周边					13115	香樟、红叶李、桂花等
16	石浜钓鱼台及河岸零星绿地					1576	行道树：银杏 柳树、桂花、沿阶草等
17	实验中学东侧绿地					740	香樟
18	下里桥路两岸带状绿地	路桥三医院东侧河道				600	香樟
19	南洋新村绿地					230	茶梅、香樟
20	五丰坛					1863	桂花、迎客松、杜英等
21	街心公园					4600	香樟、桂花、杜英等
22	镇中二桥至文艺桥两岸及丁岙三角地绿化	镇中二桥-文化路桥梁河道两侧绿地				11204	香樟、杜英、桂花等
23	泰隆街与石棋盘路交叉口三角绿地	三角马路南侧				2208	香樟、红花继木、沿阶草等
24	石棋盘路河边（山水华庭北侧）	商城街-南官大道				3300	香樟、桂花、红叶李等
			15-25	28			行道树：无患子
25	路桥银座街绿化工程	邮电路-腾达路			7	1500	香樟、桂花、白玉兰等
26	山水泾两侧零星绿化					973	桂花、香樟、鸡爪槭等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27	党校东边滨河绿地 (原规划处东侧滨河 绿地)					2400	香樟、杜英、广玉兰等
28	党校南侧绿地(原规 划处斜对面绿地)					2455	香樟、杜英、桂花等
29	富仕小广场					700	鸡爪槭、桂花、白玉兰等
30	老街二期绿化	中盛东侧				630	
31	泰隆街	路桥大道-新 安南街	20-50	801			行道树: 香樟
32	新安南街	卖芝桥路-金 三角	20-30	6			行道树: 梧桐
33	金鹊街	卖芝桥路-邮 电路	15-30	67			行道树: 香樟
34	富士路	银安街-商海 街	15-40	132			行道树: 香樟
35	市场街	下里桥路-卖 芝桥路	20-40	43			行道树: 香樟
36	银座街	下里桥路-腾 达路	15-30	330			行道树: 香樟
37	卖芝桥路	新安南街-泰 隆街	15-30	95			行道树: 香樟
			15-35	55			行道树: 梧桐
38	里王路	银座街-商城 街	20-40	60			行道树: 香樟
39	文昌路	新安南街-泰 隆街	20-35	33			行道树: 香樟
40	商城街	新安西街-路 桥大道	20-35	241			行道树: 香樟
41	妙智街	卖芝桥路-邮 电路	20-35	37			行道树: 香樟
42	墨池街	卖芝桥路-邮 电路	10-25	20			行道树: 香樟、杜英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43	月河街	邮电路-路桥大道	10-25	34			行道树：香樟
			20-30	18			行道树：梧桐
			15-25	4			行道树：杜英
44	邮电路	月河街-金三角	15-35	198			行道树：香樟
45	永跃街	卖芝桥路-邮电路	10-25	64			行道树：杜英
合计				4113	17	181397	

**区块四：**包括文化路、新安西街、商海街、博爱医院交通岛、商海南街滨河绿地（幼儿园边）、银安街、望景湾对面（银安街转角）、灵山西街、灵山街吉利集团外（街头绿地）、玉泉小区北侧区块、泰隆苑北侧区块、避风塘公园、花鸟巷、南官大道、樱花路、金水路、区政府第二办公区、景瑞望府、碧水豪庭这些区块的绿化养护（行道树、珍贵观赏性苗木、绿地），其中行道树2661棵，观赏性苗木3棵，绿地面积186733平方米。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棵)	绿地面积(m <sup>2</sup> )	备注
			胸径(CM)	数量(棵)			
1	文化路	石浜山洞-财富大道				71209	桂花、香樟、黄山栎树等
			15-35	165			行道树：香樟
			20-25	22			行道树：杜英
2	新安西街	南官大道-灵山街				8937	香樟、茶梅等
			20-45	344			行道树：香樟
3	商海街	路桥大道-十路线				4733	龙柏球、黄杨等
		路桥大道-十路线	15-40	532			行道树：香樟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4	博爱医院交通岛					1352	垂丝海棠、金边麦冬
5	商海南街滨河绿地（幼儿园边）					1380	
6	银安街	文化路-路桥大道				2785	杜英、红花继木、海桐
		文化路-双水路	15-50	367			行道树：香樟
		双水路-北环线	20-25	35			行道树：香樟
7	望景湾对面（银安街转角）					505	香樟、杜英等
8	灵山西街	文化路-财富大道				38150	黄山栾树、红花继木、毛竹等
		文化路-龙栖路		179			行道树：香樟、无患子
9	灵山街吉利集团外（街头绿地）					6640	香樟、桂花、红叶李等
10	玉泉小区北侧区块				3	4918	香樟、玉兰、八角金盘等
11	泰隆苑北侧区块					3482	无患子、桂花等
12	避风塘公园					12000	香樟、合欢、桂花等
13	花鸟巷	新安西街-文化路	15-45	89			行道树：香樟
14	南官大道	新安西街-腾达路	20-50	290			行道树：香樟
15	樱花路	南官大道-灵山街	20-40	183			行道树：香樟
			10-25	119			行道树：玉兰
16	环山北路	灵山街-龙栖路	15-20	230			行道树：银杏
17	金水路	商海街-银安街	25-50	106			行道树：香樟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18	区政府第二办公区					10242			
19	景瑞望府	东侧以及南侧绿地				11500			
20	碧水豪庭	东侧以及南侧绿地				8900			
合计				2661	3	186733			

注：以上数量暂定，具体按实结算。

**三、工作内容**

**(一) 管理要求**

1、绿地内大树的支撑良好、养护完善、成活率高，有较好的保护措施，死株未及时补种按市场价赔偿。

2、针对病虫害的生长发育特征，在各个季节做好监测工作，贯彻“以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确保常年无病虫害发生，因喷洒农药造成的人员损伤由乙方负责。

3、定期施肥：初冬至翌年早春植物萌芽时全面施越冬肥一次，早春后施肥一次，一年内施肥不能少于2次；生长季节追肥3—5次，保证植株生长发育的良好势头，对于草坪应经常喷施叶面肥。

4、适时浇水：保证高温季节不缺水，适时进行叶面喷施，保证植物生长能够获得足够的水分。

5、草坪管养：草种生长良好，草坪整齐雅观，有较好的纯度和平整度；覆盖率达95%以上，杂草不多于3株/m<sup>2</sup>，无坑洼积水，无裸露地；及时做好病虫害防治以及施肥工作。

6、灌木和花卉管养：生长良好，花繁叶茂，造型美观，具有一定的艺术感和立体感；花坛轮廓美，无残缺、死株，绿篱无断层，经常除草和松土，清理死株和补植想结合，积极防治病虫害。时令草花更换由甲方负责，养护由甲方负责。

7、乔木管养：生长良好，枝叶健壮，树形美观；行道树上缘线和下缘线整齐，修剪适度，无死株、缺株；无枯枝残叶，无张挂物件，景观效果良好；无病虫害；对罗汉松、红花继木桩、五针松等珍贵树种根据苗木的原有造型，进行艺术加工，因树制宜，做到造型优美，层次分明，整枝扎丝造型一年不少于两次，整枝扎丝造型后及时通知业主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扣除当年养护费用的10%。

8、园路管理：路面保持清洁美观、完好无损；及时清除路面垃圾杂物，要求路面干净、美观、以增强园林美化效果。

9、环境卫生：要求绿地清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绿地树木修剪、滚草、枯死枝的清理等绿地的垃圾当日清运完毕；要求实施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12 小时保洁制（早上 6 时至晚上 6 时），绿地保洁范围包括绿地范围内的游步道和廊亭水榭等构筑物。

10、绿地维护：绿地红线范围内不被侵占，绿地版图完整，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加以制止并及时上报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监督期限内恢复原状；无乱摆乱卖，乱停乱放现象。

11、保护监管：要求设施完好无损，景观效果优良；保护绿化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安排专人全天候巡回管护、防止人为破坏，保证其完好、整洁。如有损坏或被偷窃，乙方应及时进行修补，要防止外来车辆进入绿地。

12、针对恶劣天气，做好抗寒、抗旱、抗淹、抗积雪措施，造成植株死亡或者严重损伤的，按同规格植株补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后期养护职责，台风季节和冬季要做好绿地防护措施，特别做好防台和台风过后恢复工作，台风过后一天内要做好养护绿地内的枯枝断枝清理和垃圾清理工作。

13、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养护工人须穿着统一服装，公园、道路等行人较多区域开展作业，须做好安全、有效的围挡，并亮牌作业（牌上须注明作业单位，作业内容，作业期限等内容），乙方作业人员须做好相应的安全措施，按章操作，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理。

14、交通事故造成的树木破坏情况，乙方需在 8 小时内上报业主单位，未在时间要求内上报，乙方需对破坏树木进行更换，更换费用由乙方负责；事故导致树木伤亡的，乙方须在接到通知 4 小时内负责现场清理完毕。

15、各标段需做好养护记录，每月初上报业主本月养护计划，每个月的第三个星期上交养护资料台账（文字及照片），包括安全生产、卫生清理等资料。

16、树木养护管理时，因养护管理措施不当造成树木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考虑到南方植物，加拿利海枣的养护特殊性，乙方做好除虫、施药等养护工作，并在甲方鉴证、验收通过后，可免于赔偿。

17、投标时承诺的车辆必须用于本工程的绿化养护。

18、及时完成甲方交代的其它有关养护事务，未完成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19、乙方必须履行以上管理要求，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养护管理工作，乙方在每次除虫、施肥、整形修剪、除草等前后需通知甲方鉴证、验收，甲方做好记录。否则，甲方有权不予认可。

20、行道树、乔木、大灌木死缺株补种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

21、无条件配合做好影响到监控、高压线、路灯等行道树的修枝工作。

22、做好行道树的修剪、抹芽、治虫打药、冬季涂白等以及甲方交办的其他事项。

23、行道树树池内的草坪和卵石按原状养护，如有损坏，按原状恢复。

24、甲方交办的行道树迁移由中标单位无偿实施，新迁移苗木在养护范围内的由中标单位负责养护至中标养护期结束。适宜季节迁移（11 月至次年 4 月），存活率必须保证在 95% 以上，非适宜季节迁移（5 月至 10 月）存活率必须保证在 85% 以上。

## **(二) 绿化补种、迁移**

(1) 各标段配备的绿地养护人员视为采购人间接聘用，车辆等设备视为采购人间接租赁，因此中标单位有义务对绿地内零星的草坪、地被植物、灌木色块的缺损进行修补（修补用的草坪、地被植物、灌木材料为绿地内间疏、迁移或用草皮草籽籽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包括草皮草籽的费用也不再支付）。

树木迁移（从其他地方迁移至标段范围内），由中标单位无偿实施。迁移苗木由中标单位负责养护保活至中标养护期结束。适宜季节迁移（11月至次年4月），存活率必须保证在95%以上，非适宜季节迁移（5月至10月）存活率必须保证在85%以上。

## **(三) 栽（补）植标准：**

- 1、栽（补）植树干笔直，纵成行、横成排。
- 2、行道树要有群体特色效果，选用的品种、规格相对统一，栽（补）植品种、规格（树高一致，胸径误差 $\leq 20\%$ ）也应保持一致，树冠必须保留骨架（3—4根一级主枝）。
- 3、移植树木必须带土球，土球直径不小于胸径的8~10倍，且须根保留完好。
- 4、树坑直径大于土球直径50cm以上，封土深度以盖住土球上部3~5cm为宜。
- 5、栽前起挖、包装运输规范；栽后支撑、修剪、浇水等严格按规程操作。
- 6、树木成活率90%，树木保存率100%以上。

## **(四) 工作量**

①工作量以招标文件规定范围，以中标后经采购人核定的数量为准。

②包含在招标中的部分绿地因其他原因暂时不能接管的，均以实际移交接收开始之日起计算工作量；若养护过程中因开发建设或绿地改造等政府性项目需要，局部工作量有增减的，按投标单价按实结算，以业主指令为准（但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不作调整，该部分财务成本请在报价中充分考虑）。

③在承包期范围内如涉及绿地改造、施工，绿地全面改造的将按实际改造面积、时间扣除该部分养护费用；如绿地进行局部改造（即绿地内部分植物保留的改造）、且采购人仍要求对未改造部分植物进行养护管理的，改造期内，养护费将按该区域中标养护价的50%支付，并仍按原标准进行考核。

## **(五) 绿地养护项目部**

投标人在中标后一个月内须在路桥区内设立绿地养护项目部，组建专门绿地养护管理班子，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 **(六) 其他**

鉴于城区实施的数字城管体系，投标人应安排专职接收人员一名（工作时间与数字城管配套），以及时处置数字城管中心和园林中心的交办的有关突发事宜。

#### 四、人员配备要求

\*1、投标人必须按每 12000 平方米不少于 1 人的数量进行配置。如检查过程中乙方未按要求配备人员数量，甲方临时招用的人员工资由乙方月养护经费中支出。

\*2、项目经理每周现场指导养护工作不得少于 3 天

3、养护管理人员要求工作责任心强，身体健康，必须服从相关部门的日常检查、监督和指导。

4、如遇到劳资纠纷及委托期间发生人员伤亡等问题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

#### 五、拟投入项目养护设备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洒水车（10t）	辆	≥1
2	货车	辆	≥2
3	割草机	台	≥4
4	割灌机	台	≥3
5	绿篱机	台	≥6
6	打药机	套	≥2
7	吹风机	台	≥2
8	草坪梳草机	台	≥1
9	打孔机	台	≥1
10	水泵	台	≥3
11	储水桶	套	≥3
12	手推车	辆	≥3
13	三轮车	辆	≥5
14	登高车	辆	≥1

▲自有车辆、设备必须是乙方或乙方法定代表人名下的车辆、设备，如租赁的还须提供租赁合同。

#### 六、考核办法（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

1、在养护管理期间，采购方每月不定期会同中标方全面检查若干次。检查的工作人员根据“绿化养护管理评分表”打分，双方共同签字认证，根据每月巡查考核得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当月考核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得分 75 分为基本合格，得分 0~74 分为不合格。

2、有以下两种情形时，采购方可单方与中标方解除合同：

（1）、中标方 1 个月内巡查考核连续在基本合格以下达 2 次的；

（2）、中标方 12 个月内月度考核不合格达 2 次的。

### 标段绿化养护评分表

评分栏目	检查内容	评分标准	满分	得分	备注
------	------	------	----	----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一、园林植物日常管理	1、绿地占用现象(包括居民毁绿种菜、侵占绿地晾晒等行为)	发现一处扣1分,占用面积大于20平方扣3分,可叠加	9		
	2、绿地泥土裸露、存在积水,草坪枯死	按每0.5平方扣1分计算,不足0.5平方按0.5平方计算	6		
	3、按植物生长要求适时施肥(每年施肥不低于2次,春季3月,冬季11-12月)	发现未按时追肥或施肥不规范的,扣5分	5		施肥后及时通知业主进行现场检查,未通知视为没有施肥,现场检查发现施肥数量不足视为未按规定施肥。
	4、及时进行除草,草坪及时修剪,平整度好,杂草每m <sup>2</sup> 不多于3棵	每平方草坪发现杂草超过3株/平方,每发现一处扣5分,草木生长旺季,业主告知标段5日内处理完毕所养护范围的杂草,未按时完成,扣10分。	15		日常巡查发现问题也按要求的扣分。
	5、乔木:无死株、无缠绕及攀援性藤本、无枯枝、损伤枝、病枝;及时修剪、抹芽、保持植株的完整性;支撑良好,保持植株的美观性;修剪强度不当,绿篱、整形植物未形成规定的几何图形;未及时调整植物形体差异的	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16		
	6、因未及时预防,造成园林植物发生病虫害,在治理时,因农药使用不当,植物产生药害且未及时采取补救措施而引起植株器官缺损。	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6		
	7、冬季乔木应涂白,检查地段高度不一致,涂白粗糙浓度不一,出现遗漏的	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5		
二、园林设施管理及绿地保洁	1、园灯、花坛、坐椅及侧石完好、整洁	发现损坏一处扣1分	4		
	2、绿地整洁、卫生、无杂物和脏物(水体无漂浮物、无严重沉淀物)	发现一处垃圾扣1分,扣完为止	10		
三、制度管理	1、养护管理落实责任制,有养护管理网络,负责本网格的日常施工和安全管理	现场无安全负责人与联络人的扣2分,扣完为止	4		
	2、工作有记录,按要求上报养护计划和养护台账资料	发现无养护计划的,未及时上交台账资料扣4分	4		
	3、每日须有巡查记录(文字及照片)	无每日巡查记录的,发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4		
	4、按要求做好文明施工、安全作业	发现每次每人未按要求作业时,扣2分,扣完为止	6		
	5、对业主单位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良好	良好得6分,一般得4分,差得0分	6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6、及时落实甲方交办有关数字城管案件	未及时完成的，每次扣当月养护费 2%	
	7、对甲方交代的其他临时性、突发性情况的处理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的，每次扣当月养护费 5%-8%	
	8、遇擅自挖掘占用绿地的	未及时制止或上报的，每次扣当月养护费 2%	
	9、及时清理因事故造成的损坏、伤亡的植株	未及时清理扣除当月养护费 2%	
	10、接到业主通知后对罗汉松、红花继木等珍贵树种进行整枝扎丝造型，事后通知业主验收	验收不通过扣除当年养护费用的 10%	
四、特别扣款项	1、管护不善,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受到政府有关部门通报批评	无正当理由的，每次扣当月养护费 5%-8%；受表扬的，当月总分加 3-5 分/次	
	2、整改要求： 1、行道树、乔木、大灌木死缺株在接到整改通知单起计，5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 2、无条件配合做好影响到监控、高压线、路灯等行道树的修枝工作； 3、片植灌木、地被、草坪、草花等死缺株在 3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 4、卫生垃圾半个工作日整改完成； 5、其他设施 7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	未达到甲方要求的，每次扣除每月养护经费的 6%，按累计叠加计算	
	3、养护人员不足	发现人员未按养护要求养护的，每人每次扣当月养护费的 1%，按累计叠加计算	
总得分		甲方检查人员：	负责人：
评分日期		乙方签字	

七、管理服务期限：两年，采用 1+1 方式。在第一年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业主方将根据中标方在上一阶段合同履行、考核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如中标方达到业主方各项考核标准，经双方协商，则合同承包期限顺延续签 1 年，管理服务费按原合同价不变。第 2 年按此规定延续，否则业主方将另行选择其他承包方。

八、其它要求

1、如遇政府行为绿地需增减，中标方须无条件接受，并按实际绿地面积计算养护费（单价同投标价）。

▲2、若中标，中标单位在合同签订之前，洒水车需购置到位，并提供自身拥有核定载质量为 10 吨及 10 吨以上的洒水车购置合同，或提供洒水车租赁合同，如未购置（租赁）到位，取消其中标资格。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3、项目经理每周在现场不少于 3 天。

4、日常养护人员不足养护要求的，甲方自行招募，不足的人员费用在中标单位养护费用中列支，并按“绿化养护管理评分表”进行考核。

**5、付款方式：**在养护管理期间，采购方每月不定期会同中标方全面检查若干次。检查的工作人员根据“绿化养护管理评分表”打分，双方共同签字认证，根据每月巡查考核得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为当月考核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得分 75 分为基本合格，得分 0~74 分为不合格。

以下按阶梯式扣分：

月度平均得分 90 分及 90 分以上给付当月 100%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89~85 分时，以月度平均得分 90 分为基点，每减少 1 分扣除当月 1%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84~80 分时，以月度平均得分 85 分为基点，每减少 1 分扣除当月 2%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79~76 分时，以月度平均得分 80 分为基点，每减少 1 分扣除当月 3%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75 分时，扣除当月 50%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74 分及 74 分以下扣除当月 100%养护费。

每次付款时扣除其它费用。

**▲6、**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转包或分包，否则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中标方收取中标价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7、**本项目为绿化养护项目，考虑到养护服务的特殊性，新养护服务时间定于 2021 年 2 月 8 日起，各投标单位务必考虑本项因素。

九、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供应商”，如不按要求注册的，采购方有权延期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公告，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此稿为合同样本, 最终定稿待双方协商后定)

(按标段填写)

合同将由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采购人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确认或拒绝。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调整完善要求的, 采购人将视作认同。具体如下:

招标编号:

甲方: (采购方)

乙方: (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路桥绿化养护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 签署本合同。

### 一、承包内容及范围:

项目内容: 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路桥绿化养护项目, 详见招标内容及要求

承包范围: \_\_\_\_\_。

### 二、合同时间

履行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服务期限: 两年, 采用 1+1 方式。

在第一年合同期满前一个月, 业主方将根据中标方在上一阶段合同履行、考核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如中标方达到业主方各项考核标准, 经双方协商, 则合同承包期限顺延续签 1 年, 管理服务费按原合同价不变。第 2 年按此规定延续, 否则业主方将另行选择其他承包方。

### 三、费用及考核付款方式

1、本合同期内服务费人民币\_\_\_\_\_元(小写: \_\_\_\_\_)。采用包干制, 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可以另行收取的费用外, 所有管理及服务费用均包括在内, 乙方不得另行向甲方或使用人收取任何费用。

2、如遇政府行为绿地需增减, 中标方须无条件接受, 并按实际绿地面积计算养护费(单价同投标价)。

3、付款方式: 在养护管理期间, 甲方每月不定期会同乙方全面检查若干次。检查的工作人员根据“绿化养护管理评分表”打分, 双方共同签字认证, 每月计算出平均得分(取整数, 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得分 75 分为基本合格, 得分 0~74 分为不合格。

以下按阶梯式扣分:

月度平均得分 90 分及 90 分以上给付当月 100%养护费;

---

月度平均得分 89~85 分时，以月度平均得分 90 分为基点，每减少 1 分扣除当月 1% 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84~80 分时，以月度平均得分 85 分为基点，每减少 1 分扣除当月 2% 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79~76 分时，以月度平均得分 80 分为基点，每减少 1 分扣除当月 3% 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75 分时，扣除当月 50% 养护费；

月度平均得分 74 分及 74 分以下扣除当月 100% 养护费。

每次付款时扣除其它费用。

有以下两种情形时，采购方可单方与中标方解除合同：

(1)、中标方连续 12 个月内月度考核在基本合格以下达 3 次的；

(2)、乙方连续 12 个月内月度考核不合格达 2 次的。

#### 四、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向甲方交纳**每标段 5 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以保证乙方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甲方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甲方认为乙方在承包期内没有涉及违约行为，甲方在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否则，甲方将在扣除乙方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 五、工作内容

##### (一) 管理要求

1、绿地内大树的支撑良好、养护完善、成活率高，有较好的保护措施，死株未及时补种按市场价赔偿。

2、针对病虫害的生长发育特征，在各个季节做好监测工作，贯彻“以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确保常年无病虫害发生，因喷洒农药造成的人员损伤由乙方负责。

3、定期施肥：初冬至翌年早春植物萌芽时全面施越冬肥一次，早春后施肥一次，一年内施肥不能少于 2 次；生长季节追肥 3—5 次，保证植株生长发育的良好势头，对于草坪应经常喷施叶面肥。

4、适时浇水：保证高温季节不缺水，适时进行叶面喷施，保证植物生长能够获得足够的水分。

5、草坪管养：草种生长良好，草坪整齐雅观，有较好的纯度和平整度；覆盖率达 95% 以上，杂草不多于 3 株/m<sup>2</sup>，无坑洼积水，无裸露地；及时做好病虫害防治以及施肥工作。

---

6、灌木和花卉管养：生长良好，花繁叶茂，造型美观，具有一定的艺术感和立体感；花坛轮廓美，无残缺、死株，绿篱无断层，经常除草和松土，清理死株和补植想结合，积极防治病虫害。时令草花更换由甲方负责，养护由甲方负责。

7、乔木管养：生长良好，枝叶健壮，树形美观；行道树上缘线和下缘线整齐，修剪适度，无死株、缺株；无枯枝残叶，无张挂物件，景观效果良好；无病虫害；对罗汉松、红花继木桩、五针松等珍贵树种根据苗木的原有造型，进行艺术加工，因树制宜，做到造型优美，层次分明，整枝扎丝造型一年不少于两次，整枝扎丝造型后及时通知业主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扣除当年养护费用的 10%。

8、园路管理：路面保持清洁美观、完好无损；及时清除路面垃圾杂物，要求路面干净、美观、以增强园林美化效果。

9、环境卫生：要求绿地清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绿地树木修剪、滚草、枯死枝的清理等绿地的垃圾当日清运完毕；要求实施 12 小时保洁制（早上 6 时至晚上 6 时），绿地保洁范围包括绿地范围内的游步道和廊亭水榭等构筑物。

10、绿地维护：绿地红线范围内不被侵占，绿地版图完整，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加以制止并及时上报绿化管理部门；经上级批准临时借用的绿地，监督期限内恢复原状；无乱摆乱卖，乱停乱放现象。

11、保护监管：要求设施完好无损，景观效果优良；保护绿化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安排专人全天候巡回管护、防止人为破坏，保证其完好、整洁。如有损坏或被偷窃，乙方应及时进行修补，要防止外来车辆进入绿地。

12、针对恶劣天气，做好抗寒、抗旱、抗淹、抗积雪措施，造成植株死亡或者严重损伤的，按同规格植株补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后期养护职责，台风季节和冬季要做好绿地防护措施，特别做好防台和台风过后恢复工作，台风过后一天内要做好养护绿地内的枯枝断枝清理和垃圾清理工作。

13、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养护工人须穿着统一服装，公园、道路等行人较多区域开展作业，须做好安全、有效的围挡，并亮牌作业（牌上须注明作业单位，作业内容，作业期限等内容），乙方作业人员须做好相应的安全措施，按章操作，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理。

14、交通事故造成的树木破坏情况，乙方需在 8 小时内上报业主单位，未在时间要求内上报，乙方需对破坏树木进行更换，更换费用由乙方负责；事故导致树木伤亡的，乙方须在接到通知 4 小时内负责现场清理完毕。

---

15、标段需做好养护记录，每月初上报业主本月养护计划，每个月的第三个星期上交养护资料台账（文字及照片），包括安全生产、卫生清理等资料。

16、树木养护管理时，因养护管理措施不当造成树木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考虑到南方植物，加拿利海枣的养护特殊性，乙方做好除虫、施药等养护工作，并在甲方鉴证、验收通过后，可免于赔偿。

17、投标时承诺的车辆必须用于本工程的绿化养护。

18、及时完成甲方交代的其它有关养护事务，未完成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19、乙方必须履行以上管理要求，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养护管理工作，乙方在每次除虫、施肥、整形修剪、除草等前后需通知甲方鉴证、验收，甲方做好记录。否则，甲方有权不予认可。

## （二）绿化补种、迁移

（1）配备的绿地养护人员视为甲方间接聘用，车辆等设备视为甲方间接租赁，因此乙方有义务对绿地内零星的草坪、地被植物、灌木色块的缺损进行修补（修补用的草坪、地被植物、灌木材料为绿地内间疏、迁移或用草皮草籽籽播），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包括草皮草籽的费用也不再支付）。

迁移苗木由乙方负责养护保活至中标养护期结束。适宜季节迁移（11月至次年4月），存活率必须保证在95%以上，非适宜季节迁移（5月至10月）存活率必须保证在85%以上。

## （三）工作量

①工作量以招标文件规定范围，以中标后经甲方核定的数量为准。

②包含在招标中的部分绿地因其他原因而暂时不能接管的，均以实际移交接收开始之日起计算工作量；若养护过程中因开发建设或绿地改造等政府性项目需要，局部工作量有增减的，按投标单价按实结算，以业主指令为准（但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不作调整，该部分财务成本请在报价中充分考虑）。

③在承包期范围内如涉及绿地改造、施工，绿地全面改造的将按实际改造面积、时间扣除该部分养护费用；如绿地进行局部改造（即绿地内部分植物保留的改造）、且甲方仍要求对未改造部分植物进行养护管理的，改造期内，养护费将按该区域中标养护价的50%支付，并仍按原标准进行考核。

## （四）绿地养护项目部

---

乙方在中标后一个月内须在路桥区内设立绿地养护项目部，组建专门绿地养护管理班子，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 **（五）其他**

鉴于城区实施的数字城管体系，乙方应安排专职接收人员一名（工作时间与数字城管配套），以及时处置数字城管中心和园林中心的交办的有关突发事宜。

### **六、双方承诺**

1、乙方对甲方作出如下承诺：

1.1、乙方在投标时无法提供自身拥有核定载质量为8吨及8吨以上洒水车购置合同，且又无法提供核定载质量为8吨及8吨以上洒水车的租赁合同的，中标后，乙方须在合同签订之前，将核定载质量为8吨及8吨以上的洒水车购置到位，并提供自身拥有的购置合同，或提供核定载质量8吨及8吨以上洒水车的租赁合同，如未购置到位且未能提供购置合同，或又无法提供洒水车的租赁合同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1.2、乙方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转包或分包，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中标方收取中标价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1.3、乙方必须确保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并根据甲方要求改变不满意的服务状况。接受有关部门监督与检查。

1.4、在施工期内乙方应保证施工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良好的运营状况和环境状况，并接受甲方或其授权人员的检查，对由乙方引起或造成设施、设备的损坏，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5、乙方的人员应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规定，但有权对甲方的安全隐患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甲方应认真研究改进。

1.6、保险

乙方必须为工作人员购买最高人身伤害险（附保单）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各类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

1.6、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配合有关部门执行任务，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

2、甲方对乙方作出如下承诺：

2.1、甲方在职权范围内保证乙方的正常工作不受干扰。

2.2、保证乙方的员工的工具按规定正常进入施工区域开展服务工作。

### **七、不可抗力**

1、在承包期间发生地震、火灾等自然灾害的原因，导致承包区域不能正常工作，合同不能或不能全部履行。双方可以按以下各项执行：

- 
- 1.1、任何一方可以书面形式终止合同无需做出任何赔偿。
  - 1.2、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终止，并不影响对不可抗力先前发生的违约行为合法追偿。
  - 1.3、甲方不负责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责任。
  - 1.4、因不可抗力造成甲方的损害，甲方的保险赔偿不受影响。对恢复承包合同期间的价格及其它费用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 2、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影响合同履行，双方协商解决。

## 八、其他

- 1、乙方所有人员事故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在乙方的施工区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第三方的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2、本合同中所述通知，必须为书面形式，并有送达签收。

## 九、违约责任

1、承包期内，甲方无故终止合同或违约的，乙方由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并应全额退还乙方所交保证金。

2、承包期内，乙方转包他人、终止合同或违反合同、或因乱张贴、乱涂写致严重影响市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保证金，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 十、争议

### (一)、仲裁

- 1、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承包、发包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
- 2、仲裁费用除台州仲裁委员会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 3、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二)、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三)、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以及更正通知、答疑说明；
- 4、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
- 5、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四)、本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2、本合同壹式陆份，以中文书写，采购方贰份，承包供应商贰份，招标代理机构贰份；
  - 3、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4、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解决；
  - 5、合同附件.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合同鉴证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1:

## 绿化养护管理技术要求

### 1、园林植物养护

#### 1.1 修剪

1.1.1 园林树木修剪应依据园林绿化功能需要和设计要求，应根据树木生物学特性，依据园林绿化功能和设计的要求，在顺应和满足树种分枝方式、干性、层性、顶端优势、萌芽力、发枝力等生长习性基础上，通过修剪改善通风透光条件，满足生理需要，符合并保持观赏要求。根据树木生长状况和立地环境条件，通过修剪确保人员、车辆和临近附属设施安全。

1.1.2 修剪树木前应制定修剪技术方案，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培训，认真贯彻后方可进行操作，做到因地制宜，因树修剪，因时修剪。对修剪量大、技术要求高、工期长的修剪任务，应制定详细的修剪计划，包括修剪时间、人员安排、工具准备、施工进度、枝条处理、现场安全等。

1.1.3 修剪时期：园林树木可在休眠期和生长期进行修剪，但更新修剪必须在休眠期进行；有严重伤流和易流胶树种的修剪应避开生长季和落叶后伤流严重期；有抗寒性差的、易抽条树种的宜早于早春进行；常绿树的修剪应避开生长旺盛期。

#### 1.1.4 乔木修剪

1.1.4.1 落叶树在每年休眠期要及时清理内膛枝、徒长枝、病虫枝等，按树木特性及时调节树形；生长季节及时剥芽及去除萌蘖，芽长不超过 10 厘米。

1.1.4.2 常绿树要及时去除内膛枝、徒长枝、病虫枝等，保持树型优美。

1.1.4.3 同一树龄和品种的林带，分枝点高度应基本一致，位于林带边缘的树木分枝点可稍低于林内树木。

1.1.4.4 行道树的修剪，还应注意以下规定：

a) 行道树的树型和分枝点高度应基本一致，分枝点高度基本达到 2.5m 以上。b) 树木与架空线有矛盾时，应修剪树枝，使其与架空线保持安全距离。

c) 在交通道口 30m 范围内的树冠不能遮挡交通信号灯。

d) 路灯和变压设备附近的树枝应与其保留出足够的安全距离。

#### 1.1.5 灌木修剪



- 
- 1.1.5.1 灌木造型修剪应使树型内高外低，形成自然丰满的圆头形或半圆形树型。
- 1.1.5.2 灌木内膛小枝应适量疏剪，强壮枝应进行适当短截，下垂细弱枝及地表萌生的地蘖应彻底疏除。
- 1.1.5.3 栽种多年的丛生灌木应逐年更新衰老枝，疏剪内膛密生枝，培育新枝。栽植多年的有主干的灌木，每年应采取交替回缩主枝控制树冠的剪法，防止树势上强下弱。
- 1.1.5.4 生长于树冠外的徒长枝，应及时疏除或早短截，促生二次枝。
- 1.1.5.5 花落后形成的残花、残果，若无观赏价值或其他需要的宜尽早剪除。
- 1.1.5.6 成片栽植的灌木丛，修剪时应形成中间高四周低或前面低后面高的丛形。
- 1.1.5.7 多品种栽植的灌木丛，修剪时应突出主栽品种，并留出适当生长空间。
- 1.1.5.8 造型的灌木修剪应保持外形轮廓清楚，外缘枝叶紧密。
- 1.1.5.9 花灌木修剪应特别注意：
- a) 当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薇、木槿、月季、珍珠梅等）在花芽分化至开花期间不得使用绿篱剪重剪，采用弹簧剪进行适当疏枝，保持整齐美观，尽可能保持花芽。休眠期修剪时，对于生长健壮枝条应在保留 3 个~5 个芽处短截，为控制树木高度，促发新枝。一年可数次开花灌木（如月季、珍珠梅、紫薇等），花落后应及时剪去残花，促使再次开花。
- b) 隔年生枝条开花的灌木，（如：碧桃、榆叶梅、连翘等），休眠期适当整形修剪，生长季花落后 10 天~15 天内将已开花枝条进行中（或重）短截，疏剪过密枝，以利来年促生健壮新枝。
- c) 多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荆、贴梗海棠等）应注意培育和保护好老枝，剪除干扰树形并影响通风透光的过密枝、弱枝、枯枝或病虫枝。
- 1.1.6 绿篱及色带修剪
- 1.1.6.1 修剪应使绿篱及色带轮廓清楚，线条整齐，顶侧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每年整形修剪不少于 3 次。新长枝梢在达 10 厘米时须修剪一遍。
- 1.1.6.2 绿篱及色带每次修剪高度较前一次修剪应提高 1cm，到一定高度后在每年春季适当回缩。道路道口两侧 30 米范围内分隔带色块或灌木高度不超过 1.2 米。
- 1.1.6.3 修剪后残留绿篱面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
- 1.1.7 修剪应依照“由外及里、由上到下”的顺序，并按“一知、二看、三剪、四拿、五处理、六保护”的程序操作，即：
- a) 一知：参加修剪的全体人员，应明确修剪原则及目的，知道修剪方案、操作规程、技术规范及特殊要求；

- 
- b) 二看：修剪前先绕树观察，对树木的修剪做到心中有数；
  - c) 三剪：根据因地制宜，因树修剪的原则，做到合理修剪；
  - d) 四拿：修剪下来的枝条，及时清运，保证环境整洁；
  - e) 五处理：剪下的有病虫害的枝条要及时处理，防止交叉感染和蔓延；
  - f) 六保护：疏除大枝、粗枝时，应保护树体。

1.1.8 园林树木修剪时，落叶树一般不留橛，针叶树应留 1cm~2cm 长的橛。修剪的剪口必须平滑，不得劈裂，并注意留芽的方位。直径超过 4cm 以上的剪锯口，应用刀削平，涂抹防腐剂促进伤口愈合。锯除大树杈时应注意保护皮脊。

### 1.2 灌水、排涝

1.2.1 应根据当地气候特点、土壤保水、植物需水、根系喜气等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浇灌，促其正常生长。浇灌水体要清洁卫生，不损害植物和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1.2.2 浇灌树堰高度不低于 10cm 树堰直径，有铺装地块的以预留池为准，无铺装地块的，乔木应以树干胸径 10 倍左右、树冠垂直投影的 1/2 为准，并保证不跑水、不漏水。

1.2.3 用水车浇灌树木时，应接软管，进行缓流浇灌，保证一次浇足浇透，严禁用高压水流冲毁树堰。

1.2.4 对于名贵树木及新种树木，视天气干旱情况和植物生长情况对树干和树体进行喷雾保湿。

1.2.5 在雨季可采用开沟、埋管、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和树池排涝，防止植物因涝至死。绿地和树池内积水不得超过 24 小时；宿根花卉种植地积水不得超过 12 小时。

1.2.6 对于球类、色块等植物要及时进行冲洗蒙尘，保持植物叶面清洁卫生，色泽光洁。

### 1.3 中耕除草

1.3.1 在植物生长季节要不间断地进行中耕除草，应除小、除早、除了。除下杂草要集中处理，并于当日及时清运。

1.3.2 乔、灌木下的杂草应及时铲除，不得有明显成片杂草。

1.3.3 树木根部周围的土壤要保持疏松，松土深度以不伤根系生长为限。

1.3.4 种植在草坪内的树木在树穴周围对草坪切边，切边直径宜为树木干径的 6-10 倍；灌木、地被植物、色块与草坪交界处要对草坪切边，边宽 6-10 厘米。

1.3.5 在绿地内采用化学药剂除草时，应先试验，再应用。

### 1.4 施肥及土壤改良

1.4.1 应根据园林树木生长需要和土壤肥力情况，合理施肥，平衡土壤中各种矿质营养元素，

---

保持土壤肥力和合理结构。树木休眠期必须施一次基肥，生长期施 2-3 次追肥，花灌木应在花前、花后进行施肥。

1.4.2 在树木休眠期以有机肥为主，有机肥应腐熟后施用，并与土壤拌匀后，采用穴施、环施和放射状沟施等方法，范围与树木冠幅相适应。施肥后压实，并平整场地。

1.4.3 在树木生长季节可根据需要，进行土壤追肥或叶面喷肥。

1.4.4 园林树木施肥量应根据树木大小、肥料种类及土壤肥力状况而定。施用时要用量准确，并充分粉碎，与土壤混合后要撒施均匀，随即浇水，严禁肥料裸露。树木壮年期欲扩大树冠及观花观果植物，应适当增加施肥量。

#### 1.5 补植、更新、调整

1.5.1 种植结构调整和伐树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1.5.2 发现枯枝、死枝须在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出现乔木死亡，及时报告和补植，对枯死的树木应连同根部在二天内挖除，并填平挖穴，如马上补植树木的树穴需做好维护及安全警示标志，并在二天内补植完毕；花灌木、地被、草坪缺损的，应在三天内补种完成。因季节及其他原因不能及时补种要经批准，并在适宜时段及时补植。

1.5.3 修剪、伐除树木时，应设安全员，划定安全范围并围拦，设立明显的路障和安全警示标志。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伐除的树干、树枝等要及时清运；树桩高度应尽量降低，如露出地面必须设立警示标志，并在两日刨除树桩，及时采取补种或铺装措施，做到场光地净，确保绿化景观的完美和行人、车辆的安全。

1.5.4 新种乔木必须设立支撑，干径 5 厘米以上乔木栽植后，在主干与接近主干的主枝部分，应用草绳密密卷缚，卷缚须整齐。

1.5.5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基本一致，落叶树种的胸径不宜大于 20cm，常绿树种的胸径不宜大于 15cm。

#### 1.6 病虫害防治

1.6.1 防治园林植物病虫害应贯彻“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方针。防治病虫害要结合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化学防治等多方式进行；应科学、有针对性地进行养护管理，使植株生长健壮，以增强抗病虫害的能力。

1.6.2 及时清理带病虫害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1.6.3 应加强病虫害检查，发现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发现病虫害应在 2 天内治理完毕，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有关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

---

1.6.4 在进行化学防治时，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绿化管护单位，喷药时间宜在清早或傍晚，并在道路主要入口设立明显告之标志，行道树喷药时要避免人流车辆高峰期。选用高效、低毒、无污染、对天敌较安全的药剂。严禁使用对人毒性较大、污染较重，对天敌影响较大的明令禁止化学农药。用药时，对不同的防治对象，应抓住时机，对症下药，安全用药，不得随意加大浓度。注意不同药剂的交替使用，同时，尽量采取兼治，减少喷药次数。用药时应注意植物敏感性，对梅、樱花等有对有机磷药敏感树木不得使用氧化乐果等有机磷类农药。选用新的药剂和方法时，应先经试验，证明有效和安全时，才能大面积推广。

1.6.5 操作人员必须按照《农药操作规程》及《园林树木病虫害防治技术操作质量标准》进行作业。

### 1.7 保护

1.7.1 每年初冬，均需对 D6cm 以上苗木进行涂白。出现树洞要及时进行修补。

1.7.2 对不耐寒的树种和树势较弱的植株应分别采取不同防寒措施。

1.7.3 台风前加强防御措施，合理修剪，加固护树设施，以增强抵御台风的能力。因台风等灾害性天气造成倒树断枝，要及时清理，疏通道路，台风后及时进行扶树、护树、补好残缺、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使绿化景观尽快恢复。同时要求随着树木的长大，及时将护树带或铁箍放松，以免嵌入树皮内。遇雷风雨、人畜危害而使树木歪斜或倒树断枝，要立即处理、疏通道路。

### 1.8 专项养护

#### 1.8.1 草坪

1.8.1.1 草坪的修剪应根据不同草种的习性和观赏效果，进行定期修剪，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剪草的高度以草种、季节、环境等因素而定。一次修剪高度不大于草高的 1/3。冷季型草坪生长季宜控制在 6 cm 以内，休眠期宜控制在 8cm；暖季型草坪宜控制在 4cm。暖季型草坪须在 10 月份套种黑麦草等冷季型种子，黑麦草要求 10-15g/m<sup>2</sup>，每年播种一次，冬季基本上达到翻绿效果。黑麦草种子及播种养护等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8.1.2 草坪应适时进行浇灌，每次要浇足浇透。雨季应注意排水，干热天气尤其是冷季型草应适当喷水降温保护草地。

1.8.1.3 草坪建植时应施基肥，之后每年应根据草坪草的生长状况进行适当追肥。施肥时期和施肥量：冷季型草坪返青前，可施腐熟粉碎的有机肥，施肥量 50g/m<sup>2</sup>~ 150g/m<sup>2</sup>，或施暖季型 10g/m<sup>2</sup> 尿素或 10g/m<sup>2</sup> 磷酸二胺等；生长期应视草情，适当增施磷、钾肥；晚秋时期，可施氮、磷、钾复合肥或纯氮肥 2 次~3 次，每次约 10g/m<sup>2</sup>~15g/m<sup>2</sup>。暖季型草，如

---

马尼拉草等可于 5 月和 8 月各施 10g/m<sup>2</sup> 尿素。施肥须均匀，撒施后及时灌水。

1.8.1.4 人工建植的草坪要及时清除杂草，保持草坪纯度。对被破坏或其他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草应及时更换补植，使草坪保持完整，无裸露地面。补植时应补种与原草坪相同的草种；适当密植，并加强管理养护，尽快与周围草坪一致。

1.8.1.5 三年生以上草坪每年秋季应采取打孔透气，疏草等措施。打孔深度达 5-8 厘米。

1.8.1.6 草坪的病虫害防治，应在加强养护管理的基础上，以防为主，综合防治。草坪化学防治应在 4 月下旬开始，此后根据病情适时打药。

## 1.8.2 竹类

1.8.2.1 竹林的间伐修剪应在晚秋或冬季进行，间伐按照以保留 4-5 年生以下立竹，去除 6-7 年生，尤其是 10 年生以上老竹的原则进行。使竹林立竹年龄组成为 1 度~ 2 度竹占 40%左右，3 度~4 度竹占 45%以上，5 度竹占 15%左右。

1.8.2.2 应及时清除枯死竹干和枝条，砍除老竹、病竹和倒伏竹。

1.8.2.3 竹林过密应适当间伐或间移，使留竹分布均匀，并及时用土杂肥回填土坑。

1.8.2.4 竹林应以施有机肥为主，并适量加入含铁的复合肥料，肥料中氮、磷、钾的比例以 4: 2: 4 为宜。宜于早春 3 月和 11 月~12 月施肥。应在竹林计划延伸的位置，深翻土地，并压入青草或填有机质含量高的土杂肥。

1.8.2.5 应于每年春季出笋前（3 月左右）浇足水（俗称催笋水）。雨季可视降雨情况浇灌，秋季（11 月、12 月上旬）浇足（俗称孕笋水），冬季过于干旱时可适当喷水。

## 2、卫生保洁

2.1 保持公园绿地内清洁卫生，无垃圾杂物，无污渍，无乱贴乱画，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等。

2.1.1 广场、园路无烟蒂、无痰迹、无纸屑、无瓜皮果壳、无生活垃圾、无碎石子砖块、无积尘积土、无杂草、无粪便、无口香糖等垃圾。

2.1.2 绿地、灌木内无纸屑、塑膜、烟蒂、果皮，无垃圾杂物、无物资材料堆放、无断枝、无烟蒂、无粪便、无大面积落叶等垃圾。

2.1.3 景观水体保持清洁，无生活垃圾及其他漂浮物。

2.1.4 宣传栏、警示牌、标识牌干净无各灰，框架干净无污迹，表面无乱贴乱画。

2.1.5 护栏、坐凳、平台清洁卫生，无积灰、无污渍、无乱贴乱画。

2.1.6 亭廊轩榭等公园建筑物清洁卫生，无积尘、无蜘蛛网、无乱贴乱画；建筑物的外墙、窗户无污渍、无积尘。

2.1.7 排水沟无杂草、杂物，排水畅通无堵塞、积水、异味。

- 
- 2.1.8 照明设施无积灰，灯杆无脏污、粘附物。
- 2.1.9 雕塑、小品无污渍、无积灰、无乱贴乱画。
- 2.1.10 果壳箱及垃圾桶每周至少清洗一次，做到体外无污垢，垃圾桶摆放整齐；果壳箱及垃圾桶做到套袋日产日清，每天清倒两次以上，定期消毒，无蝇蛆孳生；箱（桶）内无垃圾溢出，箱（桶）外无散落垃圾；垃圾桶打开后应及时关盖。
- 2.2 雨、雪过后及时清理，园路、广场无积水、积雪。
- 2.3 全园日产垃圾集中堆放垃圾桶内，统一清运至垃圾中转站，日产日清。
- 2.4 公园绿地中清理出来的建筑垃圾、石块、废旧物品等需及时运离，由养护单位自行负责运到专门的堆放场集中堆放处置，不得乱倒。
- 2.5 生产垃圾必须日产日清，并不得影响交通安全，生产垃圾由养护单位自行处置，不得乱倒。
- 2.6 各绿地除了正常的保洁时间外，如遇检查等特殊情况需延长保洁时间的，养护单位须无条件安排人员进行保洁。

### **3、绿地保护**

- 3.1 应保护好绿地内的花草树木，保持绿地的完整。对未经批准，擅自改变绿化用地性质的或擅自砍伐、移植、修剪树木等破坏绿化行为的要及时制止并上报。经批准临时占用的绿地，应按时收回，并监督恢复原状。
- 3.2 公园绿地内应无堆放杂物和停放与绿化作业无关的一切车辆；
- 3.3 公园绿地内上无乱贴乱画、乱拉乱挂、晾晒衣物、乱设摊点等现象。
- 3.4 对在公园绿地内晾晒衣物、停放车辆、攀折枝条、倾倒垃圾杂物、损坏设施等破坏绿化的现象及时制止并上报。
- 3.5 绿地内残留树桩、铁件和破损支撑、设施等存在安全隐患的残留物必须及时清除或修复，不留安全隐患。
- 3.6 园林绿地内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树木、设施，必须及时采取防护措施，并及时进行处置。

### **4、园林设施维护**

- 4.1 建筑及构筑物应保持外观整洁，构件和各项设施完好无损，室内陈设清洁、完好、合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 4.2 铺装面、侧石、台阶、斜坡等应保持平整，无积水，应保持铺装面清洁，无障碍设施完好。损坏部分及时修补，不留安全隐患。
- 4.3 给水、排水设施及雨水收集器应保持管道畅通完好，管道无污染，外露的窖井、进水口、

---

给水口、井盖等设施应随时保持清洁、完整无损。

4.4 座椅凳、护栏、花架等公园绿地内的园林设施应定期检查维护，构件和各项设施保持完好无损，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5 宣传栏、警示牌、指示牌指示清晰明显，破损的及时更换。

## 5、绿化养护台帐

5.1 应建立完整的绿化养护台帐，并由专人负责。绿化资料记录详细，分类清楚，数据详实。

5.2 要有年养护计划、月养护计划和日常养护记录，养护计划应按月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

## 6、安全作业

6.1 使用剪草机（车）、割灌机、绿篱修剪机、打孔机、垂直刈割机等机械，应进行岗前培训并按照相应的规程操作。大型机械使用过程中，应对施工现场进行围合、标示。

6.2 作业时，应按要求设置警示标志，人员应穿戴符合要求的警示服饰。

6.3 应选任有修剪实践经验的人员担任安全质量检查员，负责安全、技术指导、质量检查及宣传工作。

6.4 修剪时应穿好工作服，戴好安全帽，系好安全绳和安全带等。修剪工具应坚固耐用，防止误伤。

6.5 截除大枝应由有经验的人员指挥操作。

6.6 使用梯子时应牢靠、立稳，单位梯应将上部横挡与树身捆牢，人字梯中腰拴绳，

角度开张适中。

6.7 使用登高车修剪，应检查车辆部件，支放平稳，操作过程中，应有专人负责，有问题及时处理。

6.8 应一人一树修剪，如确需2人以上同在一树修剪时，应有专人在树下指挥，相互协作、配合。

6.9 树上作业手锯绳应套拴在手腕上，不得站在正修剪的大枝上。

6.10 应有专人维护现场，树上树下互相配合，防止砸伤行人和过往车辆。

6.11 有高血压和心脏病等人员，不得上树作业。

6.12 树上作业不得在两株或多株树体间攀爬。

6.13 在高压线附近作业，应注意安全，避免触电，需要时请供电部门配合。

- 
- 6.14 进行病虫害防治作业时，应避开人流高峰，打药时不得站在上风口。
  - 6.15 严格病虫害防治药品使用要求，应设专人管理，用后及时上交，并做好使用记录。
  - 6.16 修剪及打药作业应关注天气变化，选择无风晴朗天气，四级以上（含四级）大风不可作业。
  - 6.17 进行修剪及打药操作时不得打闹谈笑，不得饮酒。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_\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

#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授权委托书（附件 3）
- 3、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4）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

## 附件 2

# 投标声明书

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路桥绿化养护项目（编号为 tzya2020-1q121）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包括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内容（如果有），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本单位若违反以上承诺，将无条件接受项目主管部门和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调查，并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及限制在本地区参与投标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 附件 3

## 授权委托书

台州市路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路桥绿化养护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投标人全称）\_\_\_\_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合法授权参加路桥绿化养护项目（编号：tzya2020-1q121）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_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授权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

## 附件 4

### 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可提供以下一种材料作为本单位财务状况报告：

1. 提供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复印件；

2.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3. 复印件需要盖章确认。

---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要求：

营业执照属于三证合一的，则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属于五证合一的，则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

1. 提供投标人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和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近三个月内相应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包括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凭据的复印件；

2. 提供投标人社会保险登记证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三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3.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材料复印件；

4. 复印件需要盖章确认。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

#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

##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 一、评标索引

评标索引：自评表（附件 6）（按标段填写）

### 一、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7）；
- 2、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 3、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8）（按标段填写）；
- 5、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9）（按标段填写）

### 二、投标描述部分

- 1、投标描述及相关资料；
- 2、设备投入清单（附件 10）（按标段填写）；
- 3、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 11）（按标段填写）；
-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 三、商务响应部分

- 1、投标人的企业证书一览表（附件 12）；
- 2、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附件 13）
- 3、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 14）；
- 4、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 15）（可视情况选填）；
-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企业实力及信誉评分项以及售后服务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 附件 6

标段一：

评标索引：自评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对应页码	自评分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4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考虑各类植物特性，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包括设施的完好，景观的效果，绿化的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内容全面详实，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质控方案全面，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方案简单，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可实现性强，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建议可实现性较差，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标段二：

评标索引：自评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对应页码	自评分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b>	4		

		不得分)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 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 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 考虑各类植物特性, 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 内容全面详实, 相关实施措施合理, 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不完整,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包括设施的完好, 景观的效果, 绿化的供水设施, 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 内容全面详实, 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 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不完整, 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 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 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 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 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 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 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 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 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 质控方案全面, 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 方案简单, 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 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 可实现性强, 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 建议可实现性较差, 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标段三：

评标索引：自评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对应页码	自评分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b>	4		

		不得分)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 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 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 考虑各类植物特性, 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 内容全面详实, 相关实施措施合理, 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不完整,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包括设施的完好, 景观的效果, 绿化的供水设施, 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 内容全面详实, 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 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不完整, 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 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 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 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 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 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 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 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 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 质控方案全面, 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 方案简单, 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 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 可实现性强, 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 建议可实现性较差, 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标段四：

评标索引：自评表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对应页码	自评分
商务分 (31分)	企业获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每个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1.5 分，获地市级的每个得 1 分，获县（市）级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不重复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每缺少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5		
	项目负责人	具有园林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开展的项目获得园林工程施工类奖项，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5 分，地市级的得 1 分，县（市）级的得 0.5 分。仅取最高级别奖项计分。 <b>（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2		
	项目组成员情况	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方面中级职称及以上资质，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须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养护人员人数达到 14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人数达到 13 人的得 3 分，少于 13 人的不得分。 <b>*因投标人只能中选其中一个标段，故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可同时参与四个标段的评审。</b>	5		
	拟投入的车辆设备技术力量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有 8 吨及以上洒水车的，自有得 3 分；租赁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b>（以上吨数为行驶证中的核定载重量）</b>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登高作业车（高度不低于 12 米）的，得 3 分。 <b>（须提供投标人购置车辆的发票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须另附上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b>	3		
	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的绿地养护管理项目业绩，且年养护面积为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化养护业绩的（不包括园林工程施工项目中的养护），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b>（须提供合同及甲方良好及以上评价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b>	4		



		不得分)			
技术分 (39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地养护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重难点分析详细全面、有清晰详尽的处理方法的得 3.0-5.0 分, 分析内容较完善合理、有处理方法但阐述不够详尽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绿地、树木养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地、数目养护管理方案, 包括绿化补种、迁移、养护、结合季节变化, 考虑各类植物特性, 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的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 内容全面详实, 相关实施措施合理, 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不完整,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园林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施维护及绿地保洁管理方案, 包括设施的完好, 景观的效果, 绿化的供水设施, 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设施损坏的维修、管理目标、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方案合理, 内容全面详实, 相关管理制度完善、具体实施措施合理, 贴合项目实际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不完整, 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的不得分。	5		
	安全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管理方案, 包括保证人员安全的措施, 安全管理目标、相关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 有具体保障措施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方案, 包括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的投入, 是否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 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全面的, 能重复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3.0-5.0 分; 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的, 基本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质控措施	根据投标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的方案和措施的科学合理性、严密性情况进行打分, 质控方案全面, 具体措施能有效保障并有针对性的得 3.0-5.0 分; 方案简单, 基本有保障的得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应急预案	针对后续实际项目实施中可能遇到的抗旱、防台、防洪等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对应的解决措施情况进行打分。提出的应急措施科学可行的 3.0-5.0 分, 提出的应急措施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的 0.1-2.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依据本项目服务要求、采购单位需求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建议合理, 可实现性强, 具有改进意义的得 2.0-4.0 分; 建议可实现性较差, 几乎没有改进意义的得 0.1-1.9 分;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4		

附件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有关资质获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

证情 况	企业通过质 量体系、环保 体系、计量等认证 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 况	

**要求：**

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按标段填写）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姓名	本项目主要工作	年龄	性别	职称/职务	专业/年限	承诺到位率	到现场服务起止时间	类似服务的经历、业绩、是否有上岗证等介绍（或另附简历）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人）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要求：**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4. 列入本表人员如要更换，需经采购单位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9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按标段填写）

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10

设备投入清单（按标段填写）

序 号	名 称	产地/规格/型号	数 量	备 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11

### 技术需求响应表（按标段填写）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说明

#### 要求：

1. 本表的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内第二条“具体技术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2

企业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3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 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14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序号	内容	招标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付款条件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5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情况	备注
1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情况 (服务方式、服务网点、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 材料)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

#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

##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17）（按标段填写）；
- 2、报价明细表（附件 18）（按标段填写）；
-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 4、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19）；（如有需提供）
- 5、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附件 20）。（如有需提供）

附件 17

开标一览表（标段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	绿地面积
数量	1267 棵	0 棵	170125m <sup>2</sup>
单价			
时间	2 年		
2 年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开标一览表（标段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	绿地面积
数量	1643 棵	68 棵	150905m <sup>2</sup>
单价（元/年）			
时间	2 年		
2 年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开标一览表（标段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	绿地面积
数量	4113 棵	17 棵	181397m <sup>2</sup>
单价			
时间	2 年		
2 年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开标一览表（标段四）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行道树	珍贵观赏性苗木	绿地面积
数量	2661 棵	3 棵	186733m <sup>2</sup>
单价			
时间	2 年		
2 年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附件 18

## 报价明细表（标段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珍贵观赏 性苗木 (棵)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绿地面积	投标单价 (元/m <sup>2</sup> . 年)
			胸径 (CM)	数量 (棵)				m <sup>2</sup>	
1	路桥大道	松塘交通岛- 电力大厦						13107	
			20-55	579					
2	大环线	电力大厦-财 富大道						16978	
3	电力大厦门 口							620	
4	陨雨公园							7885	
5	麦当劳西侧 绿地							1900	
6	赵王村	永安广场对 面楼房北侧 绿地						988	
7	松塘交通岛							10484	
8	泮里陈桥头	松塘交通岛- 路泽太						14915	
9	数码城对面 绿地							1041	
10	南官大道绿 化	腾达路-路桥 大道						3404	
11	嘉绿苑南边 赵王泾西边 绿化	马铺路-路桥 大道 半岛风情东 侧河道						1059	
12	和平公园	和平苑东侧 公园						12464	
13	75 省道	松塘交通岛- 中石化加油 站						2047	

14	河滨公园	南官大道-灵山街						32938	
15	潞河路	银安街-灵山街	20-40	71					
16	永安广场							8643	
17	永安广场东侧道路		20-45	69					
18	商海街	双水路-路桥大道						1605	
		双水路-路桥大道	15-40	71					
19	永宁河河道两侧绿化	墨池路-下里桥东路						40047	
20	油漆街	商海街-银安街	20-40	88					
21	马铺路	泰隆街-灵山街	15-50	389					
合计				1267 棵		0 棵		170125m <sup>2</sup>	
时间			2 年						
2 年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报价明细表（标段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珍贵观赏性 苗木 (棵)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绿地面积 (m <sup>2</sup> )	投标单价 (元/m <sup>2</sup> .年)
			胸径 (CM)	数量 (棵)					
1	双水路中间河道两侧绿化	灵山北街-会展东路						20159	
2	双水路东延	会展东路-珠光街						6978	
			15-25	42					
3	双水路与中心大道交叉口桥头绿地							627	
4	双水路桥头接线及道路边线绿化	灵山北街-会展东路						8300	
5	灵山北街	双水路-北环线				10		4525	
			15-25	91					
6	商海北街	双水路-北环线	15-30	67				582	
			20-25	16					
7	珠光街	腾达路-城市港湾附近						1688	
		路桥大道-双水路	40-50	100					
8	中心大道绿化	双水路-北环线				14		19456	

			20-25	110					
9	北环线	灵山北街-中心大道						4597	
			10-20	321					
10	内环线4号立交交通岛绿化工程	灵山北街与北环线路口				29		5000	
11	内环路(内环南路新城段)	灵山街-徐翁泾桥梁						3356	
12	世纪广场					7		34121	
13	会展东路	南官大道-双水路	15-35	72					
			15-25	92					
	会展西路	南官大道-双水路	15-45	78					
14	数码街	商海街-银安街	15-25	73					
			20-30	47					
		会展西路-商海街	15-45	17					
15	金洋路	灵山北街-银安街	10-20	196					
16	水天街	腾达路-双水路	20-30	16					
			30-50	30					
17	腾达路	75省道-路桥邮政分局西侧桥梁				7		16532	
		会展东路-会展西路	15-40	46					

18	银安街	双水路-北环线	20-25	37					
19	腾达路一路一景	路桥邮政分局西侧桥梁-蓝天						9496	
		学校西侧桥梁	10-20	164					
20	路桥图书馆东侧道路		15-25	28					
21	水月公园					1		15488	
<b>合计</b>				<b>1643 棵</b>		<b>68 棵</b>		<b>150905m<sup>2</sup></b>	
<b>时间</b>				<b>2 年</b>					
<b>2 年投标报价（元）</b>				<b>大写：</b>					
				<b>小写：</b>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报价明细表（标段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珍贵观赏性 苗木(棵)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绿地面积	投标单价 (元/m <sup>2</sup> .年)
			胸径 (CM)	数量 (棵)				m <sup>2</sup>	
1	机场门口绿化					10	2912		
2	迎宾大道	东方大道- 公园路					55614		
			15-45	859					
3	应家绿色长廊						8636		
4	内 0+600 杨戴道口	新安西街与 迎宾大道交 叉口					16438		
5	杨戴交通岛绿化	新安西街与 迎宾大道交 叉口					4988		
6	原污水厂入口绿地						2000		
7	新安南街与泰隆街交叉口及附近绿地						718		
8	吉利大道	迎宾大道- 下里桥路					10731		
			10-30	176					
			10-25	15					
9	老路南办事处门口	吉利大道- 路南劳保所					2300		
10	部队营房入口绿地						580		
11	部队营房东大门绿						648		

	地								
12	公园路	迎宾大道- 下里桥路	20-40	289				7900	
13	下里桥路	新安南街- 石浜山洞	20-40					1188	
		吉利大道- 石浜山洞	20-40	508					
14	黄石公园							18650	
15	石浜公园 及周边							13115	
16	石浜钓鱼 台及河岸 零星绿地							1576	
17	实验中学 东侧绿地							740	
18	下里桥路 两岸带状 绿地	路桥三医院 东侧河道						600	
19	南洋新村 绿地							230	
20	五丰坛							1863	
21	街心公园							4600	
22	镇中二桥 至文艺桥 两岸及丁 岙三角地 绿化	镇中二桥- 文化路桥梁 河道两侧绿 地						11204	
23	泰隆街与 石棋盘路 交叉口三 角绿地	三角马路南 侧						2208	
24	石棋盘路 河边（山水 华庭北侧）	商城街-南 官大道						3300	
			15-25	28					
25	路桥银座 街绿化工	邮电路-腾 达路				7		1500	



	程								
26	山水泾两侧零星绿化							973	
27	党校东边滨河绿地（原规划处东侧滨河绿地）							2400	
28	党校南侧绿地（原规划处斜对面绿地）							2455	
29	富仕小广场							700	
30	老街二期绿化	中盛东侧						630	
31	泰隆街	路桥大道-新安南街	20-50	801					
32	新安南街	卖芝桥路-金三角	20-30	6					
33	金鹊街	卖芝桥路-邮电路	15-30	67					
34	富士路	银安街-商海街	15-40	132					
35	市场街	下里桥路-卖芝桥路	20-40	43					
36	银座街	下里桥路-腾达路	15-30	330					
37	卖芝桥路	新安南街-泰隆街	15-30	95					
			15-35	55					
38	里王路	银座街-商城街	20-40	60					
39	文昌路	新安南街-泰隆街	20-35	33					
40	商城街	新安西街-路桥大道	20-35	241					

41	妙智街	卖芝桥路- 邮电路	20-35	37					
42	墨池街	卖芝桥路- 邮电路	10-25	20					
43	月河街	邮电路-路 桥大道	10-25	34					
			20-30	18					
			15-25	4					
44	邮电路	月河街-金 三角	15-35	198					
45	永跃街	卖芝桥路- 邮电路	10-25	64					
<b>合计</b>				<b>4113 棵</b>		<b>17 棵</b>		<b>81397m<sup>2</sup></b>	
<b>时间</b>				<b>2 年</b>					
<b>2 年投标报价（元）</b>				<b>大写：</b> <b>小写：</b>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报价明细表（标段四）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绿地/道路名称	起止/位置	行道树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珍贵观赏性 苗木(棵)	投标单价 (元/棵.年)	绿地面积 (m <sup>2</sup> )	投标单价 (元/m <sup>2</sup> .年)
			胸径 (CM)	数量 (棵)					
1	文化路	石浜山洞- 财富大道						71209	
			15-35	165					
			20-25	22					
2	新安西街	南官大道- 灵山街						8937	
			20-45	344					
3	商海街	路桥大道- 十路线						4733	
		路桥大道- 十路线	15-40	532					
4	博爱医院交 通岛							1352	
5	商海南街滨 河绿地（幼 儿园边）							1380	
6	银安街	文化路-路 桥大道						2785	
		文化路-双 水路	15-50	367					

		双水路-北环线	20-25	35					
7	望景湾对面 (银安街转角)							505	
8	灵山西街	文化路-财富大道						38150	
		文化路-龙栖路		179					
9	灵山街吉利集团外(街头绿地)							6640	
10	玉泉小区北侧区块					3		4918	
11	泰隆苑北侧区块							3482	
12	避风塘公园							12000	
13	花鸟巷	新安西街-文化路	15-45	89					
14	南官大道	新安西街-腾达路	20-50	290					
15	樱花路	南官大道-灵山街	20-40	183					
			10-25	119					
16	环山北路	灵山街-龙栖路	15-20	230					
17	金水路	商海街-银安街	25-50	106					

18	区政府第二办公区							10242	
19	景瑞望府	东侧以及南侧绿地						11500	
20	碧水豪庭	东侧以及南侧绿地						8900	
合计			2661 棵			3 棵		86733m <sup>2</sup>	
时间			2 年						
2 年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 附件 19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不提供的视为自动放弃优惠政策。**

3. 投标人按各自参加投标的对应标包分别编制、分别成册、分别提交。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附件 20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所投产品（指货物、工程、服务）由本企业制造，或者所投产品（仅指货物）含有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应按要求列出具体产品与金额。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企业名称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元）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要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依据（以“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为准进行价格折扣，表中所填内容必须与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需提供的相关资料相符，如出现不相符或提供资料不全的，该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金额将不予以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优惠）。